



2024 年度

甘州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甘州区医疗保障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建制，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区医保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险制度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制定相关医疗保障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区医疗保障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监督管理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贯彻执行全区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医疗保险制度。
4. 贯彻执行省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5. 贯彻执行省市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价格政策，建立完善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贯彻执行省市药品、医用耗材的集中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推进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

7. 组织实施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9.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区医保局组织实施统一的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区医保局下设机关股室3个（办公室、待遇保障股、基金监管股）、下属单位2个（甘州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甘州区药品集中采购配送管理办公室）。其中：局机关实有在编人员6人，领导职数3人（党组书记1人，局长1人、副局长1人），非领导职务3人；甘州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正科级建制，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实有在编人员21人（参公编制18人、工勤人员3人）；区药品集中采购配送管理办公室实有事业编制在编人员2人，引高人才1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1.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8.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1.96	本年支出合计	57	481.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81.96	总计	60	481.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甘州区医疗保障局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1.96	48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44	391.4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1.44	351.44					
208010	行政运行	0.90	0.90					
208010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50.54	35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0	39.2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20	39.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45	58.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22.56	22.56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	4.8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1.02	31.02					
21015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02	3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7	3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7	32.07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2.07	3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二、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甘州区医疗保障局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1.96	450.94	3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44	391.4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1.44	351.44				
208010	行政运行	0.90	0.90				
208010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50.54	35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0	39.2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20	39.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45	27.43	31.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22.56	22.56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	4.8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1.02		31.02			
21015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02		3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7	3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7	32.07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2.07	3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1.44	391.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45	58.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07	32.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1.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1.96	481.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81.96	总计	64	481.96	48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1.96	450.94	3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44	391.4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1.44	351.44	
2080101	行政运行	0.90	0.9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50.54	35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0	39.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20	39.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45	27.43	31.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6	22.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	4.8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1.02		31.0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02		3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7	3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7	3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7	3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3.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	基本工资	120.86	302	办公费	12.12	307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	津贴补贴	90.21	302	印刷费	7.77	3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	奖金	74.38	302	咨询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0.95
301	伙食补助费	0.00	302	手续费	0.00	31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	绩效工资	2.36	302	水费	0.22	310	办公设备购置	0.95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20	302	电费	1.39	31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	邮电费	1.35	31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9	302	取暖费	0.00	310	大型修缮	0.00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8	302	物业管理费	0.00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302	差旅费	2.55	310	物资储备	0.00
301	住房公积金	32.07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	土地补偿	0.00
301	医疗费	0.00	302	维修（护）费	1.88	310	安置补助	0.00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租赁费	0.00	3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9	302	会议费	0.00	310	拆迁补偿	0.00
303	离休费	0.00	302	培训费	1.71	31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	退休费	0.00	302	公务接待费	0.00	31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退职（役）费	0.00	302	专用材料费	0.00	31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	抚恤金	0.00	30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	生活补助	3.10	30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	救济费	0.00	302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医疗费补助	4.16	302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	助学金	0.00	302	工会经费	4.83	39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	奖励金	0.03	302	福利费	2.10	39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资本性赠与	0.00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	其他交通费用	20.81	399	其他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81.9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418.99 万元,下降 87.65%,主要原因为进一步优化医疗救助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救助政策全面实施市级统筹管理机制,在 2024 年度的财政收支预算中,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将不再单独列支,而是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统筹使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81.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1.96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81.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0.94 万元,占 93.56%;项目支出 31.02 万元,占 6.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81.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 3418.99 万元,下降 87.6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救助政策全面实施市级统筹管理机制,在 2024 年度的财政收支预算中,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将不再单独列支,而是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统筹使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1.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90.99 万元，下降 85.2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纳入市级财政统筹使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1.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44 万元，占 81.22%；卫生健康支出 58.45 万元，占 12.13%；住房保障支出 32.07 万元，占 6.6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60%。其中：在年初预算中列支了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市、区级配套资金，非税收入安排用于单位的支出资金，在 2024 年度列支的项目未形成实际支出，使支出决算数小于支出年初预算数。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0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变动。

2.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4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年初预算中列支了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市、区级配套资金，实际未形成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2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2.0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2%,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职工人员增减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0.9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1.2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68 万元, 增长 10.35%,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

公用经费 59.7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37 万元, 下降 24.50%, 主要原因是按照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公用经费的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差旅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

出为 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压减接待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的支出，较上年决算数持平，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的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的支出。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0.0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0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0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其中:外事接待 0.00 批次,0.0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0.0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9.70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差旅费等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开支。

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37 万元,下降 24.5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费支出减少 21.67 万元,印刷费增加 6.32 万元,差旅费减少 6.73 万元,维修维护费增加 1.09 万元,培训费减少 1.51 万元,工会经费支出减少 2.3 万元。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会议费支出。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1 万元,下降 46.79%,主要原因是安排外出的培训班次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4.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450.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对 2024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31.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规范使用,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有效完成。打击欺诈骗保活动及基金监管活动的持续开展,不断提升基层医保经办机构的服务效能,扎实开展医疗保障示范工程创建,三重保障惠及特殊人群落实落地,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动全区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医保综合监管能力显著提升。先后在全区开展的门诊慢特病等医保惠民政策宣传入户工作,不断扩大医保政策的知晓率,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不断提升。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基本支出项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支出、城乡居民医保市区级配套资金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基本支出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费的正常开支保证机关良好的运转;二是保证人员工资社保的正常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人员增减变动导致社保经费预算有变动,年末社保经费增减。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升预算的精准度。基本支出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好。

2.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59 万元，执行数为 3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医保基金监管的飞行检查；二是医保经办服务水平明显提升。三是医保政策宣传力度不断加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的执行力度偏低，已完成的项目没有形成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力度，督促项目按期完成，提升资金的使用效力。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好。

3. “城乡居民医保市区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4 万元，执行数为 675.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 2024 年城乡居民实际参保人数完成城乡居民医保市区级配套资金的上解，确保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正常支出得到有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配套资金在年底一次性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的拨付力度分时段支出。城乡居民医保市区级配套资金绩效自评情况：良好。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委托第三方对部门政策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报告或案例。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